

2023年度广州市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市委、市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草拟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及法规，制定规章制度。

（二）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及时、准确地向市委、市政府反馈来信、来访、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动态和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提出完善政策、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三）承办中央、省和市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市直部门和区转送、交办、督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负责办理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四）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告重大矛盾排查调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处置群众上访和到非接待场所上访事件，维护市委、市政府信访秩序；协调处理基层信访部门在信访工作中遇到的复杂问题和重要事项；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我市群众到省进京非接待场所上访的劝返工。

（五）指导全市信访业务工作，督促、检查、协调、指导市直部门和区信访业务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访发布和经验

交流；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指导全市信访部门信息化建设。

（六）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市领导直接反映的信访事项；负责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负责征集、办理对本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等各项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收集、整理、报告市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来信、来访、来电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对市委、市政府工作提出的重要建议。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本部内设处室8个，分别是办公室、督查处、调研处、来信办理处、来访接待处、复查复核处、网上信访办理处、人民建议征集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6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760.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17.6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2.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04.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69.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4,269.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269.31	总计	60	4,269.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69.31	4,269.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60.19	2,76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60.19	2,76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810.74	1,81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41.94	54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7.51	40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7.69	21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17.69	21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17.69	21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97	3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97	3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78	8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54	19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65	9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4.98	90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4.98	90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40	21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4.59	694.5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69.31	3,074.17	1,195.1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60.19	1,782.74	977.45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60.19	1,782.74	977.45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810.74	1,782.74	28.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41.94	0.00	541.94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7.51	0.00	407.51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7.69	0.00	217.69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17.69	0.00	217.69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17.69	0.00	217.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97	382.9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97	382.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78	89.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54	196.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65	96.6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4.98	904.9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4.98	904.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40	210.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4.59	694.5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6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60.19	2,760.1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17.69	217.69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2.97	382.9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8	3.4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4.98	904.9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69.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69.31	4,269.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269.31	总计	64	4,269.31	4,269.3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269.31	3,074.17	1,195.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60.19	1,782.74	977.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60.19	1,782.74	977.45
2010301	行政运行	1,810.74	1,782.74	28.00
2010308	信访事务	541.94	0.00	541.9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7.51	0.00	407.5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17.69	0.00	217.6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17.69	0.00	217.69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17.69	0.00	21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97	382.9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2.97	382.9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78	89.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54	196.5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65	96.6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8	3.4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48	3.4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48	3.4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4.98	904.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4.98	904.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40	210.4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94.59	694.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0.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59
30101	基本工资	322.31	30201	办公费	23.67
30102	津贴补贴	1,123.05	30202	印刷费	0.98
30103	奖金	473.5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6.54	30206	电费	4.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65	30207	邮电费	31.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9	30211	差旅费	2.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0.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2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2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48.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7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5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48
30309	奖励金	3.45	30229	福利费	26.3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98.93		公用经费合计	27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7	0.00	3.00	0.00	3.00	1.27	4.27	0.00	3.00	0.00	3.00	1.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总收入4,269.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69.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69.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2.58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人员变动，减少人员经费收入17.37万元，二是根据我局实际需要，增加“穗智访”信访信息化体系一期项目建设经费以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经费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总支出4,269.3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269.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074.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37万元，下降0.6%。主要变动情况是因人员变动，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1,195.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9.95万元，增长7.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穗智访”信访信息化体系一期项目建设资金分两年支付，按照合同约定，2024年经费支出比上年较大；二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269.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69.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2.58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人员变动，减少人员经费收入17.37万元，一是“穗智访”信访信息化体系一期项目建设资金分两年支付，按照合同约定，2024年经费支出比上年较大；三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269.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69.3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7.62万元，增长2.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

请批准，追加专项业务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信访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万元，下降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4万元，下降3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4万元，下降3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27万元，完成预算1.2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4万元，增长437.4%。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2022年已对现有公务车辆进行全面维修，2023年公车运行维护费中维修费用支出大幅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占70.2%；公务接待费支出1.27万元，占29.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应急处置及市内因公出行等费用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27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来访人员公务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7次，接待人数共44人。主要包括包括上级部门和国内其他省市信访局等到我局调研、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5.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5万元，下降2.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委托业务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3.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3.8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4.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3.0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74.07万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0.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1195.1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穗信访’信访系统化体系一期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7.6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过程质量控制良好，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能按要求完成软件开发和硬件采购等建设内容，功能和性能达到设计要求、安全符合国家要求，并实现信访纵横数据共享，拓宽了网上信访渠道，进一步提升信访智能化水平。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无下属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69.3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

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整体资金使用绩效良好，按照绩效管理工作要求，预算执行时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了解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完成预期的绩效目标，预算年度结束后，立即组织展开整体绩效自评，对整体资金使用成效进行评价，进一步强化绩效工作管理。2023年我部门达到预期整体绩效目标，较好地保障部门职责履行和重点工作任务的完成。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穗信访”信访系统化体系一期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4269.31万元，执行数4269.31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的评价指标，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95.96分，达到“优”等级。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以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为主线，突出信访“家文化”建设、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全力推进强基固本、访源治理、重访治理、积案治理、信访保障、制度改革“六大工程”建设，着力推进信访法治化、信访“家文化”、信访信息化，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全市信访形势总体平稳、持续向好，呈现出“六第一、三下降”良好态势。“六第一”：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初次信访事项一次性化解率、群众满意率、国重件汇报办结率、信访工作经验信息宣传成果六个全省第一；“三下降”：信访走访量、重复信访率、到国家和省信访量占比均同比下降。我市获评“全国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优秀集体”，参加省信访工作考核获评优秀，市信访局参加市平安广州建设考核获评优秀，局

班子首次被评为全市优秀班子，局机关1名干部获评“广东省人民满意公务员”（全省信访系统唯一）。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有待加强；二是支出合规性需进一步加强；三是绩效评价形式比较单一。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宣传，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执行绩效监督管理，落实绩效管理责任。项目完成后，及时进行项目绩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科学安排下一年度部门预算。二是强化培训，提升业务综合素质。积极引导各重点岗位人员利用网络新媒体等方式，学习相关财经政策，进一步加强业务综合素质，助力质效双提升。三是引进第三方评价，提高绩效评价质量。除了积极开展整体绩效自评外，可以适当引进第三方评价，利用专家和第三方机构的专业性和中立性，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的公正合理。

“穗信访”信访系统化体系一期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7.69万元，执行数为217.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的评价指标，该项目自评结果100分，达到“优”等级。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该项目过程质量控制良好，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能按要求完成软件开发和硬件采购等建设内容，功能和性能达到设计要求、安全符合国家要求，并实现信访纵横数据共享，拓宽了网上信访渠道，进一步提升信访智能化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项目在建设工期上存在超期的问题。产生超期的原因，一是项目在设计时考虑不够全面，未将

不确定性和意外因素考虑在内。二是前期用户需求定义不清导致重复确定需求。三是与外部单位对接沟通不及时。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技术人员与业务处室沟通协调，进一步细化信息化项目需求；二是邀请咨询公司对项目进行风险预判，综合评估项目工期；三是在项目采购前及时向信息化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确保在规定工期内顺利完成建设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